

股票代碼：2408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桃園縣龜山鄉華亞科技園區復興三路669號
電 話：(03)328-1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6
(五)關係人交易	36～40
(六)抵質押之資產	4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1～4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其 他	4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4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46
3.大陸投資資訊	46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6～47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7

會計師核閱報告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6,977,953千元及3,337,419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5.26%及2.95%，負債總額分別為588,412千元及612,789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0.60%及0.68%；暨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2,512,988千元及4,356,468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41.55%及30.93%，分別為稅後純益16,720千元及稅後純損2,584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後純損之(0.62%)及0.02%，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亞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分別為1,425,225千元及2,257,326千元，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利益41,336千元及損失156,147千元，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計列。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相關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核閱，對於長期股權投資之評價、相關損益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因適用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詳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之說明。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 秋 華

會 計 師：

寇 惠 植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八 月 十 六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6.30		98.6.30				99.6.30		98.6.30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032,178	4	2,383,790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	\$	695,400	1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備抵呆帳餘額分別為12,235千元及34,300千元)		11,132,928	8	5,048,373	4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291,975	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25	-	-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3,736,312	3
1160	其他應收款		1,285,304	1	1,413,771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十三)(十四)及七)		4,158,727	3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五)		346,835	-	391,716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二))		266,590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9,272,843	7	7,331,821	7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五)		16,682,062	13
1260	預付款項		916,196	1	614,524	1	2228	其他應付款－其他		10,70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		3,888	-	-	-	227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四(十一))		10,530,000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990,497	21	17,183,995	15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10,670,585	8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及五)		19,640,303	15	17,345,237	1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25,359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三))		353,631	-	233,3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1,067,715	39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七)(九)(十二)、五及六)：											
成 本：											
1501	土地		1,013,924	1	1,013,924	1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一))		5,430,633	4
1521	房屋及建築		5,247,931	4	4,721,370	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40,264,415	31
1531	機器設備		118,393,161	89	102,488,134	91	2443	長期應付款(附註四(十四))		-	-
1551	運輸設備		7,699	-	8,426	-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五)		314,228	-
1611	租賃資產		345,637	-	345,637	-	24xx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46,009,276	35
1681	其他設備		1,646,748	1	1,588,345	2	2810	其他負債：			
			126,655,100	95	110,165,836	98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382,772	-
15x9	減：累積折舊		(63,292,358)	(48)	(51,203,661)	(45)	2880	存入保證金		108,068	-
1671	未完工程		11,322,131	9	7,020,757	6	28xx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五)及五)		108,69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4,684,873	56	65,982,932	59	2xxx	其他負債合計		599,538	-
無形資產(附註四(八))：											
1720	專利權		1,481,260	1	2,008,565	2	3110	負債合計		97,676,529	7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2,518,850	2	4,042,988	4	3140	股東權益(附註四(三)(五)(十六))：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4,000,110	3	6,051,553	6	32xx	普通股股本		34,319,735	26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8,413	-	9,566	-	3351	預收股本		1,823	-
1830	遞延費用		46,661	-	62,848	-	3420	資本公積		13,787,165	10
1846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五)		2,740,790	2	2,775,196	2	3450	累積虧損		(12,953,495)	(1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3,224,358	3	3,224,158	3	34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8)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六))		47,896	-	395	-	361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67,720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一))		21,885	-	-	-	3xxx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67,72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6,090,003	5	6,072,163	5	庫藏股票			(347,533)	-
1XXX	資產總計	\$	132,759,417	100	112,869,209	100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35,075,187	26
							少數股權			7,701	-
							股東權益合計			35,082,888	26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32,759,417	100
										112,869,209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 嘉 昭

經理人：連 日 昌

會計主管：李 清 音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1	銷貨收入	\$ 30,283,844	101	14,514,911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	(216,510)	(1)	(332,718)	(2)
4190	銷貨折讓	(3,758)	-	(95,257)	(1)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53,081	-	-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30,116,657	100	14,086,9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四(四)(七)(八)及五)	(28,178,789)	(94)	(24,722,712)	(176)
5910	營業毛利(損)	1,937,868	6	(10,635,776)	(76)
營業費用(附註四(八)(九)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350,542)	(1)	(347,428)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72,759)	(2)	(880,51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31,791)	(9)	(1,702,106)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55,092)	(12)	(2,930,052)	(20)
6900	營業淨損	(1,717,224)	(6)	(13,565,828)	(9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四(九)及五)	154,235	1	150,592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五)	92,649	-	4,694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209,293	1	52,370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六))	-	-	23,449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18,544	-	66,428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九)及五)	114,084	-	558,266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88,813	2	855,799	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已減除民國99年及98年上半年度利息資本化 金額分別為88,350千元及24,958千元)(附註五)	(658,310)	(2)	(651,149)	(5)
7520	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731,536)	(2)	(3,571,337)	(25)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5,282)	-	(28,968)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六))	(73,208)	-	-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九)及七)	(96,418)	-	(88,360)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574,754)	(4)	(4,339,814)	(31)
7900	稅前淨損	(2,703,165)	(8)	(17,049,843)	(12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五))	(8,818)	-	(3,626)	-
合併總損益		<u>\$ (2,711,983)</u>	<u>(8)</u>	<u>(17,053,469)</u>	<u>(122)</u>
歸屬予：					
	合併淨損益	\$ (2,710,688)	(8)	(17,053,469)	(122)
	少數股權淨損	(1,295)	-	-	-
		<u>\$ (2,711,983)</u>	<u>(8)</u>	<u>(17,053,469)</u>	<u>(122)</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虧損歸屬於母公司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元)(附註四(十七))	\$ (0.79)	(0.79)	(8.06)	(8.0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 嘉 昭

經理人：連 日 昌

會計主管：李 清 音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金融商 品未實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普通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現損失益			合 計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46,933,975	-	25,133,947	2,814,499	2,655,892	(49,121,653)	11,715	96,006	(347,533)	1 28,176,849
現金增資	10,000,000	-	2,220,000	-	-	-	-	-	-	- 12,220,000
減資彌補虧損	(31,178,240)	-	-	-	-	31,178,240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2,983,742)	-	-	22,983,742	-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2,814,499)	-	2,814,499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2,655,892)	2,655,892	-	-	-	- -
員工認股權	-	-	9,945	-	-	-	-	-	-	- 9,945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17,053,469)	-	-	-	- (17,053,469)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影響	-	-	18,633	-	-	-	-	-	-	- 18,633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127	-	-	- 12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51,411	-	-	- 51,411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5,755,735	-	4,398,783	-	-	(6,542,749)	11,842	147,417	(347,533)	1 23,423,496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4,047,425	111,133	13,555,224	-	-	(10,242,807)	7,929	243,517	(347,533)	2 37,374,890
員工認股權行使	272,310	(109,310)	147,627	-	-	-	-	-	-	- 310,627
員工認股權	-	-	9,945	-	-	-	-	-	-	- 9,945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2,710,688)	-	-	-	(1,295) (2,711,983)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影響	-	-	59,568	-	-	-	-	-	-	- 59,56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8,157)	-	-	- (8,157)
少數股權增加	-	-	-	-	-	-	-	-	-	8,994 8,99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14,801	-	-	-	24,203	-	-	- 39,004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4,319,735	1,823	13,787,165	-	-	(12,953,495)	(228)	267,720	(347,533)	7,701 35,082,88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 嘉 昭

經理人：連 日 昌

會計主管：李 清 音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2,711,983)	(17,053,46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6,730,785	6,304,070
攤銷費用	1,007,856	1,288,90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9,945	9,945
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折價攤銷	17,366	3,48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51,293)	(1,318,35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731,536	3,571,33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77,367)	24,274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利益	(18,544)	(66,42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3,208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23,449)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58,351)	335,954
未實現利息收入攤銷	(149,147)	(142,110)
遞延所得稅資產利益	(31)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減少	290,004	-
應收票據減少	557	3,413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131,764	(447,285)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17,996	(396,445)
存貨減少(增加)	(1,278,018)	44,127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70,145)	26,717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587)	(1,00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13,097)	2,806,933
應付費用減少	(544,108)	(1,261,99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9,556	(9,60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5,651	5,873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4,440)	(1,2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09,113	(6,296,3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26,607)	-
購置固定資產	(12,695,765)	(4,649,03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35,983	48,322
存出保證金增加	(4,143)	(3,952)
遞延費用增加	(6,000)	(500)
受限制資產增加	(1,011)	-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增加)	14,395	(248,461)
其他資產增加	(2,333)	(3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785,481)	(4,854,0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12,724)	2,766,848
償還公司債	(4,150,000)	(2,992,900)
舉借長期借款	9,030,000	-
存入保證金減少	(42,321)	(27,9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94,600)	2,8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2,886)	(2,721)
長期負債減少	(242,038)	(1,467,554)
現金增資	-	12,220,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10,627	-
少數股權變動	8,99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05,052	10,498,500
匯率影響數	(3,854)	28,777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204)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9,375,374)	(623,1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407,552	3,006,9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032,178	2,383,79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715,189	585,806
減：資本化利息	88,350	24,958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626,839	560,848
支付所得稅	\$ 8,818	1,77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0,670,585	-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10,530,000	13,037,211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3,173,733)	(5,393,061)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 477,968	744,023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12,695,765)	(4,649,03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 嘉 昭

經理人：連 日 昌

會計主管：李 清 音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四日，民國八十九年三月本公司經台灣證券交易所審議通過，且獲原證期會核准上市，並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正式掛牌。

本公司主要經營半導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與製造、銷售業務及其機器設備、原材料之買賣進出口業務。為製造高級精密產品藉以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本公司近來更不斷更新機器設備並與他國技術合作，以謀求邁向高效率、高精密之途徑，多元新產品將領導半導體產業跨入高科技新世紀。

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業務性質及持股比例，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9.6.30	98.6.30
本公司	Nanya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以下簡稱南科美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Nany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laware (以下簡稱南科德拉瓦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Nanya Technology (HK)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簡稱南科香港公司)	"	99.99 %	99.99 %
本公司	Nanya Technology Japan (以下簡稱南科日本公司)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培仁(股)公司(以下簡稱培仁公司)	企業投資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補丁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補丁公司)	半導體產品設計	71.43 %	-
南科香港公司	Nanya Technology Europe, GmbH (以下簡稱南科德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南科香港公司	南亞科(上海)科技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科上海公司)	"	100.00 %	100.00 %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4,051人及4,210人。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控制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於喪失對被投資公司控制能力日起，終止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報表。合併公司之重大內部交易均予沖銷。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七)金融商品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合併公司係採現金流量避險，其會計處理方式：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不屬於前述之現金流量避險者，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含合資投資)

合併公司及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合併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由合併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合併公司因上述處理致使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為負債。

合併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若因無法分析原因認列為正商譽者，不再攤銷。

合併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合資投資採權益法處理。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25年
- 2.機器設備：5～10年
- 3.運輸設備：5～6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3～10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十一)租賃會計

承租人之資本租賃，指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租賃期間屆滿時，租賃物所有權無條件轉移給承租人。
- 2.承租人享有優惠承購權。
- 3.租賃期間達租賃物在租賃開始時剩餘耐用年數四分之三以上者。但舊品租賃如租賃前原使用期間已逾總估計使用年數四分之三以上者，不適用之。
- 4.租賃開始時按各期租金及優惠承購價格或保證殘值所計算之現值總值，達租賃資產公平市價90%以上者。

出租人之資本租賃，指具備前段所列舉四條件之一，並符合下列兩條件者：

- 1.應收租賃款收現可能性能合理預估。
- 2.應由出租人負擔之未來成本，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租賃資產以租賃開始日之公平市價與全部應付租金（減除應由出租人負擔之履約成本）及優惠承購價格或保證殘值之現值較低者列為資產，凡租期屆滿得無償取得原租賃標的物或有優惠承購權者，依租賃資產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未具承購條件者，按租賃期間以平均法提列折舊。

資本租賃於租賃交易成交時，以租約期限內各期租金總額加上優惠承購價格或估計殘值，列為應收租賃款；另以隱含利率折算每期收取之租賃款總額之現值轉銷出租資產。應收租賃款總額高於出租資產成本部份則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予以遞延，按利息法逐期認列利息收入。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依合約期限而定，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且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債券轉換合併公司固定數額股份，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平價值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計算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列為當期損益。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

- 1.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嵌入合併公司發行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項下。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認列為當期利益。
- 3.嵌入合併公司發行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當於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應有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與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十四)退 休 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

1.確定給付退休離職辦法：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離職辦法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等，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確定提撥退休離職辦法：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合併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非屬國內者採確定提撥退休離職辦法者，係每年依計畫規定提撥或提繳一定數額之退休基金，並計入當其相關成本及費用。

合併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規定之有關員工退休金負債精算結果之資訊，不予揭露。

(十五)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 1.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 2.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係於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依相關負債之公平價值，認列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 3.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Scholes選擇權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 4.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八)收入認列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十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會計處理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屬國內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後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減除特別股股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及減資以彌補虧損而減少股份者，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營業成本包括未分攤製造費用、直接人工3,605,185千元及存貨市價回升利益1,318,351千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9.6.30</u>	<u>98.6.30</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98	332
銀行存款	4,244,897	2,383,458
短期票券	786,783	-
合 計	<u>\$ 5,032,178</u>	<u>2,383,790</u>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銀行存款中提供定存單21,885千元予金融機構作為進口貨物之擔保，業已依其性質轉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項下。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u>99.6.30</u>	<u>98.6.30</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u>\$ 266,590</u>	<u>310,671</u>

- 1.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為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u>99.6.30</u>					
衍 生 性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利率交換合約	\$ <u>8,800,000</u>	97.08.19~ 101.09.03	2.40%~2.46%	0.49%~0.52%	90天
<u>98.6.30</u>					
衍 生 性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利率交換合約	\$ <u>8,800,000</u>	97.08.19~ 101.09.03	2.40%~2.46%	0.50%~0.52%	90天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表列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18,544千元及66,428千元。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9.6.30	98.6.30
上市股票	\$ <u>353,631</u>	<u>233,329</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轉出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之金額分別為24,203千元及51,411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調整股東權益數分別為267,720千元及147,417千元。

(四)存貨淨額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99.6.30	98.6.30
製成品	\$ 2,798,219	5,016,749
減：備抵損失	-	(1,410,660)
小計	<u>2,798,219</u>	<u>3,606,089</u>
在製品	6,179,567	5,133,744
減：備抵損失	-	(1,518,022)
小計	<u>6,179,567</u>	<u>3,615,722</u>
原料	294,874	106,536
減：備抵損失	-	(2,897)
小計	<u>294,874</u>	<u>103,639</u>
託外加工料	183	231
寄外存貨	-	789
在途存貨	-	5,351
合計	\$ <u>9,272,843</u>	<u>7,331,821</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存貨相關收益及費損分別為回升利益51,293千元及1,318,351千元。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51,293千元及1,318,351千元。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	99.6.30		99年上半年度	98.6.30		98年上半年度
	帳列餘額	持股%	投資(損)益	帳列餘額	持股%	投資(損)益
華亞科技(股)公司	\$ 18,215,078	30.01	(772,872)	15,087,911	35.37	(3,415,190)
亞美科技(股)公司	1,425,225	50.00	41,336	2,257,326	50.00	(156,147)
合計	\$ <u>19,640,303</u>		<u>(731,536)</u>	<u>17,345,237</u>		<u>(3,571,337)</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1)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二月認購華亞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計196,737千股，認購金額為4,426,607千元，因非按原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原持有股權淨值增加59,568千元，業已增加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2)亞美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辦理減資1,749,300千元，減資比率為34%，合併公司已依持股比收取退回之股款874,650千元。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除華亞科技(股)公司係以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計算外，亞美科技(股)公司係採被投資公司之同期間自行結算財務報表評價計列。
- 3.合併公司與美光合資之公司－亞美科技(股)公司各科目類別所分享之金額如下：

	<u>99年上半年度</u>	<u>98年上半年度</u>
流動資產－期末餘額	\$ 1,462,384	2,378,651
非流動資產－期末餘額	-	472
流動負債－期末餘額	33,478	56,972
長期負債－期末餘額	3,682	64,825
收入(含業外收入)	41,523	103,682
費用(含業外損失)	188	259,828

- 4.上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已上市(櫃)者，其市價資料如下：

	<u>99.6.30</u>	<u>98.6.30</u>
華亞科技(股)公司	\$ <u>25,004,826</u>	<u>16,818,280</u>

(六)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

- 1.合併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 2.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因固定資產閒置未用轉列為其他資產，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予以評價，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閒置資產產生之減損損益分別為減損損失73,208千元及回升利益23,449千元，其閒置資產明細如下：

	<u>99.6.30</u>	<u>98.6.30</u>
機器設備	\$ 652,057	463,176
什項設備	9,477	-
減：累計折舊	(431,358)	(358,227)
累計減損	<u>(184,629)</u>	<u>(104,949)</u>
	<u>\$ 45,547</u>	<u>-</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與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長期租賃合約，承租之租賃標的物座落於桃園縣龜山鄉華亞科技園區復興三路667號之部分房地(含附屬設備)，期間自簽約日至民國一百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自動延長租約期間)止，共354個月。每月租金為建築物(含附屬設備)2,058千元及土地310千元，建築物因租賃開始時按各期租金所計算之現值總額，達租賃資產公平價值90%以上而適用資本租賃，土地則適用營業租賃。
- 2.承租建築物適用資本租賃，隱含利率5.88%，租賃期間開始日之應付租賃款總額及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均為345,637千元。
- 3.承租土地適用營業租賃，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之租金支出均為1,859千元已全數支付。
- 4.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因資本租賃而產生之應付租賃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9.6.30</u>	<u>98.6.30</u>
應付租賃款	\$ 320,259	325,9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6,031)</u>	<u>(5,687)</u>
	<u><u>\$ 314,228</u></u>	<u><u>320,259</u></u>

預計一年內應付之租賃款項已轉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 5.上述租賃合約未來每年應付租賃款及應付租金總額列示如下：

	<u>99.6.30</u>	
<u>期</u> <u>間</u>	<u>應付租賃款</u>	<u>應付租金</u>
99.7.1～100.6.30	\$ 6,031	3,719
100.7.1～101.6.30	6,395	3,719
101.7.1～102.6.30	6,782	3,719
102.7.1～103.6.30	7,191	3,719
103.7.1～104.6.30	7,626	3,719
104.7.1以後	<u>286,234</u>	<u>72,510</u>
	<u><u>\$ 320,259</u></u>	<u><u>91,105</u></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專 利 權	技術合作費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原始成本：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186,026	12,327,019	15,513,045
其 他	<u>7,656</u>	<u>13,839</u>	<u>21,495</u>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3,193,682</u>	<u>12,340,858</u>	<u>15,534,540</u>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197,809	12,342,132	15,539,941
其 他	<u>3,866</u>	<u>-</u>	<u>3,866</u>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3,201,675</u>	<u>12,342,132</u>	<u>15,543,807</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896,088	7,319,177	8,215,265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u>289,029</u>	<u>978,693</u>	<u>1,267,722</u>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185,117</u>	<u>8,297,870</u>	<u>9,482,987</u>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74,146	9,072,938	10,547,084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u>246,269</u>	<u>750,344</u>	<u>996,613</u>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720,415</u>	<u>9,823,282</u>	<u>11,543,697</u>
帳面價值：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u>\$ 2,289,938</u>	<u>5,007,842</u>	<u>7,297,780</u>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2,008,565</u>	<u>4,042,988</u>	<u>6,051,553</u>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u>\$ 1,723,663</u>	<u>3,269,194</u>	<u>4,992,857</u>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481,260</u>	<u>2,518,850</u>	<u>4,000,110</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996,613千元1,267,722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九)長期應收租賃款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與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長期租賃合約，出租之租賃標的物座落於桃園縣龜山鄉華亞段地號348、348-1及348-3號之部分房地，期間自簽約日至民國一百一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含自動延長租約期間)止，共284個月。每月租金為建築物775千元及土地357千元，建築物因租賃開始時按各期租金所計算之現值總額，達租賃資產公平價值90%以上及租賃期間達剩餘耐用年數四分之三以上而適用資本租賃，土地則適用營業租賃。

出租建築物適用資本租賃，隱含利率4.46%，租賃期間開始日之應收租賃款總額為220,348千元，出租資產轉出之成本為135,996千元，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計84,352千元。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已終止上述租賃合約，本公司認列終止合約損失7,833千元，列入什項支出項下。

- 2.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亞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終止與本公司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並追溯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本公司原與亞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已收取之美金15,000千元租金，亞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同意作為中止租約之賠償，本公司認列解約利益495,000千元。
-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與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亞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修簽訂租賃合約，出租座落於桃園縣龜山鄉華亞段地號348、348-1及348-3號之土地、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予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約期間追溯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租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另民國一百零八年起，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續租選擇權，期間為每五年一次，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權利決定是否續租；另在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得以美金50,000千元購買該全部租賃物（含土地、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之選擇權。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不用支付上述租賃物租金，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年土地租金美金1,990千元及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租金美金13,010千元；民國一百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年土地租金美金1,990千元及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租金美金8,010千元；民國一百一十三年起，每年土地租金美金1,990千元及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租金美金10千元。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因租賃開始時按各期租金所計算總額，達租賃資產公平市價90%以上及租賃期間達剩餘耐用年數四分之三以上適用資本租賃，土地則適用營業租賃。
- 4.出租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隱含利率為10.56%，租賃期間開始日之應收租賃款總額為5,185,620千元，出租資產轉出之成本為2,656,223千元，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計2,529,397千元。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未實現利息收入已攤提為利息收入分別計149,147千元及142,110千元。
- 5.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因資本租賃而產生之應收租賃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99.6.30		98.6.30	
	一年內 到期部分	一年後 到期部分	一年內 到期部分	一年後 到期部分
應收租賃款總額	\$ 429,330	4,541,625	321,998	4,863,62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87,591)	(1,800,835)	(298,861)	(2,088,426)
	<u>\$ 141,739</u>	<u>2,740,790</u>	<u>23,137</u>	<u>2,775,196</u>

預計一年內應收之租賃款項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上述租賃合約未來每年應收租賃款及應收租金總額列示如下：

	99.6.30	
	應收租賃款	應收租金(USD)
99.7.1~100.6.30	\$ 429,330	1,990
100.7.1~101.6.30	429,330	1,990
101.7.1~102.6.30	429,330	1,990
102.7.1~103.6.30	429,330	1,990
103.7.1~104.6.30	429,330	1,990
104.7.1以後	2,824,305	18,905
	\$ 4,970,955	28,855

(十)短期借款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99.6.30	98.6.30
信用借款	\$ 695,400	2,521,933
購料借款	-	250,653
合 計	\$ 695,400	2,772,586
短期借款未動用額度	\$ 19,804,761	21,561,681
年利率區間	0.57%~1.5%	0.63%~4.103%

(十一)應付公司債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公司債科目餘額如下：

	99.6.30	98.6.30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10,200
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5,970,000	29,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367)	(18,088)
	15,960,633	28,992,11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530,000)	(13,037,211)
合 計	\$ 5,430,633	15,954,901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發行總額：新台幣壹佰億元整。
- (2)發行日期：95年11月24日
- (3)票面利率：0%
- (4)期限：五年（民國95年11月24日至民國100年11月24日止）
- (5)償還方法：除依規定由本公司贖回、由債權人請求買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到期憑券以現金償還。
- (6)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向債權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 A.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B.當本債券之90%已被提前贖回、購回或轉換後，本公司得將流通在外之債券以面額全部贖回。
- (7)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 A.債權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二年時，要求發行公司按面額將債券贖回。
 - B.或本公司普通股時自台灣證券交易所下市，債券持有人得以本公司債面額100%之價格賣回給發行公司。
 - C.當發行公司發生受託契約所規定之控制權變動情事，債券持有人得要求發行公司依面額100%之價格贖回全部或部分之債權。
- (8)轉換辦法：
 - A.債權人得自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依轉換辦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B.轉換價格：原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2.38元。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第三季因辦理減、增資，依反稀釋條款重新調整轉換價格後為54.28元。
- (9)本公司於發行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005,000千元。另所嵌入之贖回權與賣回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交易目的」。
- (10)債權人執行贖回權：

本公司依債權人要求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依面額買回金額計10,200千元。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96第一期無擔保 普通公司債	95第一期無擔保 普通公司債	95第二期無擔保 普通公司債	94第二期無擔保 普通公司債	94第三期無擔保 普通公司債
發行總額	\$ 5,000,000 千元	\$ 5,000,000 千元	\$ 6,000,000 千元	\$ 5,400,000 千元	\$ 5,100,000 千元
期末餘額	3,350,000 千元	3,350,000 千元	4,020,000 千元	2,700,000 千元	2,550,000 千元
一年內到期	1,650,000 千元	1,650,000 千元	1,980,000 千元	2,700,000 千元	2,550,000 千元
發行日	96.5.31	95.10.26	95.11.28	94.7.12及94.7.18	94.12.19
發行期間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票面利率	單一券：2.29%	單一券：2.26%	單一券：2.30%	2.0693%及2.08%	單一券：2.25%
付息日	5月31日	10月26日	11月28日	7月12日及7月18日	12月19日
還本方式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 三、四年底各還本 33%、33%，第五年 底還本34%。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 三、四年底各還本 33%、33%，第五年 底還本34%。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 三、四年底各還本 33%、33%，第五年 底還本34%。	自發行日起屆滿四、 五年底各還本二分之 一。	自發行日起屆滿四 、五年底各還本二 分之一。

3.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司債餘額，預計未來年度償還公司債之情形估計如下：

期 間	金 額
99.7.1~100.6.30	\$ 10,530,000
100.7.1 ~101.6.30	5,430,633
	<u>\$ 15,960,633</u>

(十二)長期借款

1.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借款銀行	契 約 期 間	用 途	99.6.30		98.6.30	
			金 額	年利率區間	金 額	年利率區間
台北富邦等13家	97.01.09~102.01.09	機器貸款	\$ 21,977,750	1.6327%	21,968,950	0.897%
聯合貸款銀行				~1.6842%		~2.642%
(主辦銀行)						
兆豐等10家聯合	97.09.10~102.09.10	機器貸款	19,968,200	1.6327%	15,958,200	1.177%
貸款銀行				~1.6842%		~1.769%
(主辦銀行)						
臺灣銀行等8家	98.11.09~104.01.28	機器貸款	8,959,050	2.000 %	-	-
聯合貸款銀行						
(主辦銀行)						
台中商銀	99.02.26~102.02.26	信用貸款	30,000	1.509%	-	-
				~1.743%		
小 計			50,935,000		37,927,15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670,585)		-	
合 計			<u>\$ 40,264,415</u>		<u>37,927,150</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九日與台北富邦銀行等十三家聯貸銀行簽約洽借額度220億元貸款合約，借款期間五年，寬限期限為撥款後三十個月，利率依參考利率(90天期或180天期短期票券次級市場均價利率)於寬限期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六期平均償還。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已提供機器設備及不動產設定抵押之帳面價值分別為20,067,186千元及25,410,56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日與兆豐銀行等十家聯貸銀行簽約洽借額度200億元貸款合約，借款期間五年，寬限期限為撥款後三十個月，利率依參考利率(90天期或180天期短期票券次級市場均價利率)於寬限期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六期平均償還。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已提供機器設備及不動產設定抵押之帳面價值分別為24,094,670千元及22,725,989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九日與台灣銀行等八家聯貸銀行簽約洽借額度180億元貸款合約，借款期間五年，寬限期限為撥款後三十六個月，利率依參考利率(90天期或180天期短期票券次級市場均價利率)於寬限期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五期平均償還。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已撥款90億元。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已提供機器設備及不動產設定抵押之帳面價值為7,126,531千元。

上述長期借款合同之限制條件，包含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應符合規定，如未達規定，應依授信合約就半年度財務報告應於該年度十一月底，就年度財務報告則於次年六月底前改善，或於改善期限屆滿前二個月以書面向額度管理銀行說明，由額度管理銀行以書面說明或召開聯合授信銀行團會議之方式討論前述違反財務比率與規定之事項，並於改善期限屆滿前決議是否予以豁免，其財務比率規定如下：

- (1)最低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之比率，應維持在100%(含)以上。
 - (2)最低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上折舊及攤銷與利息費用之總額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應維持在300%(含)以上。
 - (3)最高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淨值總額之比率，應維持在150%(含)以下。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已取得多數聯合授信銀行同意豁免九十七年度財務比率限制不符及免檢測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財務比率之限制規定，另，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依合約尚未檢測財務比率。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償還情形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99.7.1～100.6.30	\$ 10,670,585
100.7.1～101.6.30	14,004,545
101.7.1～102.6.30	15,831,256
102.7.1～103.6.30	6,836,018
103.7.1～104.6.30	<u>3,592,596</u>
合 計	<u>\$ 50,935,000</u>

(十三)退 休 金

	<u>99年上半年度</u>	<u>98年上半年度</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349,435	322,790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17,486	18,745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60,295	65,853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382,772	360,996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帳列"應付費用"	29,985	37,357

合併公司中之子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離職辦法者，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提撥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634千元及2,552千元。

(十四)長期應付款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長期應付款科目餘額如下：

	<u>99.6.30</u>	<u>98.6.30</u>
乙 公 司	\$ 200,124	403,830
丙 公 司	80,695	162,835
戊 公 司	95,155	192,015
己 公 司	-	3,252,264
庚 公 司	225,946	488,75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u>(601,920)</u>	<u>(3,897,072)</u>
合 計	<u>\$ -</u>	<u>602,627</u>

合併公司長期應付款主係依契約規定未來應支付之專利權及技術合作費支出，其屬一年內到期之應付款表列"應付費用"項下。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 1.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屬國內者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原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合併公司中南科美國公司及南科德拉瓦公司聯邦稅率為34%、州稅稅率約為2%~7%；南科日本公司係採用固定稅額及累進稅率制，固定稅額不論盈虧均為18萬日元；累進稅率制之稅率約為26.11%~44.79%；南科香港公司所得稅稅率為16.5%；南科歐洲公司稅率為15%；南科上海公司所在地當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以下簡稱新稅法），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施行，該公司原適用之所得稅率為25%，與新稅法25%稅率無差異。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9年上半年度</u>	<u>98年上半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849)	(1,11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31	(2,514)
所得稅費用	<u>\$ (8,818)</u>	<u>(3,626)</u>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項目如下：

	<u>99年上半年度</u>	<u>98年上半年度</u>
投資抵減	\$ 533,223	159,701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44,210)	(33,446)
存貨備抵回升利益	(8,720)	(264,609)
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9,796	(7,077)
退休金費用	185	1,270
虧損扣除	385,939	3,050,005
聯屬公司財產交易利得遞延產生之財稅差異	(69)	(81)
技合費攤銷產生之財稅差異	-	(110,185)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3,152)	(13,286)
未實現費用	(32)	-
其他	31	2,180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674,725)	(1,986,096)
備抵評價	801,765	(800,89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1</u>	<u>(2,514)</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99.6.30		98.6.30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損失	\$ -	-	2,931,579	586,316
累計減損	129,012	21,932	78,906	15,781
聯屬公司財產交易利得遞延				
產生之財稅差異	812	138	812	162
技合費攤銷產生之財稅差異	-	-	275,464	55,093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未實現評				
價損失	266,590	45,320	310,671	62,134
投資抵減	425,956	425,956	439,871	439,871
未實現損失	5,064	861	-	-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	-	329,702	65,941
其 他		4,024		-
備抵評價		(467,424)		(1,225,298)
淨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30,807		-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8,350)	(26,919)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3,888</u>		<u>-</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財產交易利得遞延	\$ 95,343	16,208	96,155	19,231
產生之財稅差異				
退休金超限	386,028	65,624	362,152	72,430
虧損扣除	57,098,098	9,759,662	49,054,953	9,810,991
投資抵減	6,723,568	6,723,568	5,409,273	5,409,27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6,252	1,250
其 他		4,702		-
備抵評價		(13,345,406)		(12,089,017)
淨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u>\$ 3,224,358</u>		<u>3,224,158</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4.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材培訓等支出，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性 質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95年購置設備、人才培訓及研究發展抵減	\$ 425,956	99年
96年購置設備、人才培訓及研究發展抵減	4,155,285	100年
97年購置設備、人才培訓及研究發展抵減	673,176	101年
98年購置設備、人才培訓及研究發展抵減	1,352,039	102年
99年購置設備抵減	543,068	103年
	<u>\$ 7,149,524</u>	

-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92(核定數)	\$ 901,717	102
96(核定數)	4,645,702	106
97(申報數)	27,758,173	107
98(申報數)	19,530,259	108
99(估列數)	4,262,247	109
	<u>\$ 57,098,098</u>	

-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9.6.30	98.6.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2,432</u>	<u>62,332</u>
	98年度(實際)	97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 -</u>	<u>-</u>

- 7.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9.6.30	98.6.30
86年(含)以前	\$ -	-
87年(含)以後	(12,953,495)	(6,542,749)
	<u>\$ (12,953,495)</u>	<u>(6,542,749)</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股東權益

1.普通股股本、虧損彌補及增減資案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合計彌補虧損28,454,133千元及決議減資31,178,240千元以彌補累積虧損，銷除股數3,117,824千股，減資比率為66.43%，此項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為減資基準日；另本公司於股東會決議通過私募增資，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增資壹佰億元，每股12.22元溢價發行拾億股，並以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800,000千股發行新股，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以每股20元溢價發行，並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日為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依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經員工行使認股之普通股計有27,231千股，共計收股款419,937千元(含民國九十八年底預收股款111,133千元)，其中溢價金額147,627千元列為「資本公積—現金增資發行溢價」科目。

上述增減資事項，本公司皆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證而預收之股款計1,823千元。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額定股本均為6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其中均保留4,000,000千元供認股權憑證使用，另均保留4,100,000千元做為公司債轉換數額，實收股本分別為34,319,735千元及25,755,735千元。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私募有價證券明細如下：

日期	標的證券種類	私募總股數 (千股)	私募每股價格 (元)	私募總金額
98.6.26	普通股	<u>1,000,000</u>	<u>12.22</u>	<u>12,220,000</u>

2.庫藏股票

股數單位：千股

項 目	99年上半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期末金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6,870	-	-	6,870	\$ <u>347,533</u>

項 目	98年上半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期末金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20,464	-	(13,594)(註)	6,870	\$ <u>347,533</u>

(註)係減資致股數變動。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一培仁(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每股市價分別為25.25元及5.13元。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額分別為342,793千股及469,340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均為0千元。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99.6.30	98.6.30
現金增資發行溢價	\$ 10,488,171	2,220,000
員工認股權	509,796	10,707
長期投資產生者	2,789,198	2,168,076
	<u>\$ 13,787,165</u>	<u>4,398,78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受領贈與之所得以及庫藏股票交易溢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4.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稅後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提特別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股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應按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十五，提撥金額並作為當年度費用，其中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屬高科技資本密集產業，正值產業成長期，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依照本公司資金預算，作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股票股利之發放不得超過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及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支給之水準議定之。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如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一日股東常會決議，因民國九十七年度發生虧損，故不予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因民國九十八年度發生虧損，故不予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九月、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民國九十三年一月、民國九十四年六月、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分別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150,000單位、100,000單位、100,000單位、93,221單位、11,031單位及50,000單位，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實際發行分別為147,000單位、99,500單位、98,000單位、93,221單位、11,031單位及50,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面額為認股價格。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八年，本公司第一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一日到期。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選擇權皆為酬勞性，其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股)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股)
期初流通在外	193,570	\$ 24.61	227,811	15.46
本期行使	(27,231)	15.42	-	-
本期沒收	(1,695)	29.34	(597)	15.45
期末流通在外	<u>164,644</u>	26.08	<u>227,214</u>	15.45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12,678</u>		<u>172,140</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截至99.6.30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數 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每股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99.6.30 可行使之數量	每股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3.20	10,365	0.46年	13.20	10,365	13.20
16.00	22,533	1.67年	16.00	22,533	16.00
32.30	72,471	2.79年	32.20	72,471	32.20
30.30	4,823	4.04年	30.30	3,617	30.30
41.50	4,923	4.79年	41.50	3,692	41.50
22.30	49,529	6.46年	22.30	-	22.30

本公司第三次、第四次及第五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因認股權計畫衡量日之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相同，故酬勞成本為零。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並以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選擇權及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之公平價值，假設資訊及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第三次 員工認股權	第四次 員工認股權	第五次 員工認股權	第六次 員工認股權
股利率	- %	0.26 %	0.13 %	- %
預期價格波動性	107.28 %	93.80 %	84.87 %	42.15 %
無風險利率	1.875 %	2.25 %	2.00 %	2.01 %
每單位認股選擇權公平價值(元)	\$ 21.90	19.20	15.30	1.50
採公平價值法之酬勞成本	1,793,653	1,595,846	150,506	48,547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採公平價值法 認列之酬勞成本	-	-	2,857	9,945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採公平價值法 認列之酬勞成本	(11,659)	94,190	39,009	9,945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9,945千元。

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擬制性資訊：		
淨 損	\$ (2,713,545)	(17,175,009)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80)	(8.11)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每股虧損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99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分子)		股數(千股) (分 母)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710,657)	(2,710,688)	3,410,581	(0.79)	(0.79)

	98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分子)		股數(千股) (分 母)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7,053,441)	(17,053,469)	2,116,682	(8.06)	(8.06)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屬潛在普通股，於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虧損。

(十八)金融商品之揭露

1.公平價值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9.6.30			98.6.30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以公開 報價決定	以評價 方法估計	帳面價值	以公開 報價決定	以評價 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32,178	4,649,003	383,175	2,383,790	796,263	1,587,527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應收 關係人帳款)	11,133,253	-	11,133,253	5,048,373	-	5,048,37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6,835	-	346,835	391,716	-	391,716
存出保證金	8,413	-	-	9,56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	353,631	353,631	-	233,329	233,329	-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95,400	-	695,400	2,772,586	-	2,772,58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應付 關係人帳款)	8,028,287	-	8,028,287	9,610,312	-	9,610,312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 期之公司債)	15,960,633	15,704,795	-	28,992,112	28,726,893	-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9.6.30			98.6.30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以公開 報價決定</u>	<u>以評價 方法估計</u>		<u>以公開 報價決定</u>	<u>以評價 方法估計</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 50,935,000	-	50,935,000	37,927,150	-	37,927,150
長期應付款	-	-	-	602,627	-	602,627
存入保證金	108,068	-	-	143,454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682,062	-	16,682,062	1,348,413	-	1,348,413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266,590	-	266,590	310,671	-	310,671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長期借款因多採用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 (4)合併公司所發行之浮動利率計息之公司債，於發行當時為規避利率波動風險，即以浮動計息方式與公司債完全相同之利率交換合約進行現金流量避險。應付公司債之市價係以類似條件下之公司債市場利率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5)長期應付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6)存出入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進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銷貨亦以美金為計價單位，使合併公司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為利率確定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金融商品，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適時調整給予之授信額度，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必要時提列備抵呆帳。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為55%，營運資金可能不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惟本公司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畫，安排各項融資活動，且關係人亦能提供足夠資金融通，另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未動支長短期借款額度為379億元，因此不致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合併公司為規避浮動利率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波動，已與金融機構簽訂利率交換合約。故市場利率之波動對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不致有重大之影響。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南亞塑膠)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福懋科技(股)公司(福懋科技)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亞美科技(股)公司(亞美科技)	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塑勝高科技(股)公司(台塑勝高)	台灣塑膠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塑石化(股)公司(台塑石化)	南亞塑膠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公司(南亞電路板)	南亞塑膠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台灣塑膠)	南亞塑膠為其法人董事
華亞科技(股)公司(華亞科技)	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亞汽電(股)公司(華亞汽電)	南亞塑膠採權益法評價之台朔重工 之子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台灣化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台塑網科技(股)公司(台塑網)	南亞塑膠為其法人董事
台朔重工(股)公司(台朔重工)	南亞塑膠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麥寮工業區專用港(股)公司(麥寮專用港)	南亞塑膠為其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重大銷貨金額如下：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
華亞科技	\$ 733	-	-	-

合併公司因銷貨與關係人所發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99.6.30		98.6.30	
	金 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	金 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
華亞科技	\$ 325	-	-	-

上開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次月15日前，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2.進貨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進貨金額如下：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南亞塑膠	\$ 240,086	1.64	227,512	1.80
台塑勝高	238,066	1.62	355,690	2.80
華亞科技	11,410,304	77.79	11,458,083	90.26
南亞電路板	33,989	0.23	34,406	0.27
華亞汽電	-	-	18,076	0.14
台塑網	55,204	0.38	8,971	0.07
福懋科技	-	-	4,843	0.04
	\$ 11,977,649	81.66	12,107,581	95.38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99.6.30		98.6.30	
	金 額	佔應付 款項%	金 額	佔應付 款項%
南亞塑膠	\$ 49,818	0.62	66,724	0.69
台塑勝高	60,706	0.76	161,212	1.68
華亞科技	3,597,200	44.81	4,895,468	50.94
南亞電路板	313	-	4,413	0.05
華亞汽電	-	-	4,343	0.05
台塑網	28,275	0.35	-	-
	<u>\$ 3,736,312</u>	<u>46.54</u>	<u>5,132,160</u>	<u>53.41</u>

上開關係人除華亞科技之付款期間為月結60天付款及台塑勝高為O/A60天付款外，餘付款期間為次月15日前付款。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進貨尚無顯著不同。

3. 委外加工及其他應付款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委外託工金額如下：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福懋科技	<u>\$ 2,778,046</u>	<u>2,080,741</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委外加工之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99.6.30	98.6.30
福懋科技	<u>\$ 976,965</u>	<u>860,654</u>

上開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月結60天內付款。

4. 資金融通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99年上半年度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最高餘額 日 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 率	利息費用	期 末 應付利息
南亞塑膠	99.05.31	\$ 10,483,500	10,466,400	0.994%~ 1.021%	25,290	8,786
南亞電路板	99.01.01	6,722,100	467,400	0.994%~ 1.021%	8,880	392
台灣化學	99.03.31	1,500,000	1,500,000	0.998%~ 1.021%	3,842	1,259
台塑石化	99.04.23	3,100,000	3,100,000	0.994%~ 1.021%	6,334	2,602
台朔重工	99.06.22	152,100	152,100	0.994%~ 1.021%	733	126
麥寮專用港	99.05.24	1,700	-	0.997%~ 1.021%	2	1
			<u>\$ 15,685,900</u>		<u>45,081</u>	<u>13,166</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8年上半年度						
	最高餘額 日 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 率 區 間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流 動：						
南亞塑膠	98.01.14	\$ 2,410,800	-	1.161%~ 1.306%	1,896	-
台塑石化	98.02.10	581,800	-	1.076%~ 1.161%	194	-
台灣塑膠	98.01.12	840,700	-	1.002%~ 1.306%	654	1
台灣化學	98.01.09	1,600,000	-	1.036%~ 1.306%	3,658	-
			\$ -		<u>6,402</u>	<u>1</u>

98年上半年度						
	最高餘額 日 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 率 區 間	利息費用	期 末 應付利息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流 動：						
南亞塑膠	98.06.26	\$ 9,025,100	150,000	1.002%~ 1.306%	3,632	2,662
南亞電路板	98.06.03	6,657,800	100,000	1.002%~ 1.306%	16,991	3,123
台塑石化	98.06.19	3,000,000	-	1.002%~ 1.306%	1,276	902
台朔重工	98.01.01	200,000	150,000	1.002%~ 1.306%	825	123
麥寮專用港	98.06.23	75,200	75,200	1.002%~ 1.036%	382	62
			\$ <u>475,200</u>		<u>23,106</u>	<u>6,872</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對關係人資金融通產生期末應收(付)利息，列入「其他應收(付)款－關係人」。

5.財產交易

本公司出售土地及機器設備予華亞科技，因順流交易認列之未實現利益轉列遞延貸項，機器設備依其效益年限逐年認列，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已實現處分資產利得均為406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未實現處分資產利得轉列遞延貸項分別為104,790千元及105,602千元，表列「其他負債－其他」項下。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租 賃

(1) 本公司與亞美科技及華亞科技簽訂之長期租賃合約，請詳附註四(七)及四(九)。

(2) 本公司支付南亞塑膠租金支出如下：

	<u>99年上半年度</u>	<u>98年上半年度</u>
租金支出	\$ <u>40,218</u>	<u>41,984</u>

7. 其他重大交易

本公司對關係人提供電力、圳水設備使用及代墊費用等所產生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如下：

	<u>99.6.30</u>	<u>98.6.30</u>
華亞科技	\$ 18,607	180,393
亞美科技	-	1,696
福懋科技	<u>186,489</u>	<u>186,489</u>
	\$ <u>205,096</u>	<u>368,578</u>

8. 與關係人其他重要契約

- (1) 華亞科技與本公司及Micron Technology, Inc. (Micron)簽訂供應合約(Supply Agreement)，合約約定本公司及Micron須依約定比例，以約定之移轉價格計算公式所計算而得之售價購買華亞科技所有晶圓產出，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任一當事人依合約所訂事由通知終止本合約，或本公司及Micron合資合約終止。
- (2) 華亞科技與本公司及Micron簽訂技術移轉合約(Technology Transfer Agreement)，本公司及Micron同意將半導體製程技術移轉予華亞科技使用，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任一當事人依合約所訂事由通知終止本合約，或本公司及Micron合資終止。
- (3) 本公司與華亞科技簽訂服務合約，服務內容包括工廠管理，人力資源管理，財務管理，採購管理及工程管理等服務，主要收費係採實際提供服務為標準，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五日至雙方協議終止。
- (4) 本公司與華亞科技簽訂機台重置改造合約(Tool Repurpose Agreement for 68-50nm Process Nodes)，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起至任一當事人依合約所訂事由通知終止本合約。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 (一)合併公司部份定存單業已提供銀行作為進口貨物之擔保，請詳附註四(一)之說明。
- (二)合併公司部份土地及機器設備業已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除財務報表及附註另有說明及列示者外，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由銀行為合併公司保證之外勞保證金額及進口提貨保證金額分別為253,929千元及136,440千元。
- (二)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進口原物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為948,938千元及2,577,898千元。
- (三)本公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因於美國銷售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產品，遭指稱涉及聯合操控市場價格而違反美國反托拉斯法相關法規，與其他世界主要之記憶體大廠同被列為共同被告，目前於美國聯邦法院及州法院訴訟中。本公司已委請律師全力配合處理相關案件，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 (四)美國Rambus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間向美國加州聯邦地方法院控告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及其他記憶體公司侵害該公司所擁有之數項專利。本公司已委請律師全力配合妥善處理本案，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 (五)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間向美國德州聯邦地方法院對日本NEC公司等提起宣示判決。本訴訟係為維護本公司權益而提起，並已委請律師全力配合妥善處理本案，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 (六)美國Tessera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間向美國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控告包括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及其他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並同時要求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ITC")對上述之被告公司展開調查。ITC全委員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作出有利本公司等被告未侵害Tessera專利之終判決定。Tessera已就ITC終判向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提起上訴，本公司已請律師持續妥善處理案件，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 (七)美國LSI與AGERE公司共同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間向美國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控告包括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並同時要求ITC對上述之被告公司展開調查。ITC全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作出有利本公司之被控專利無效之終判決定。LSI與AGERE已對ITC終判決定向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提起上訴，本公司已委請律師全力配合妥善處理本案，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 (八)美國On Semiconductor與Semiconductor Components公司共同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間向美國德州地方法院控告本公司、本公司於美國之子公司及其他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本公司已委請律師全力配合妥善處理本案，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針對歐盟執委會對DRAM產業反托拉斯調查所發佈的決定，本公司已與歐盟執委會以180萬歐元(約新台幣70,722千元)達成和解，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支付，列入應付費用項下。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分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上半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992,966	616,842	1,609,808	914,456	556,282	1,470,738
勞健保費用	74,020	51,658	125,678	79,802	50,294	130,096
退休金費用	53,858	29,557	83,415	58,833	28,317	87,150
其他用人費用	34,457	11,009	45,466	34,056	10,510	44,566
折舊費用	6,549,440	181,345	6,730,785	6,125,132	178,938	6,304,070
攤銷費用	257,512	750,344	1,007,856	300,166	988,742	1,288,908

(二)本公司未來財務計畫：

- 1.籌資計畫：截至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與銀行簽訂之長期借款額度尚有107.2億元可供動用外，並計畫於民國九十九年下半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以購置機器設備並改善財務結構。
- 2.製程技術提升計畫：本公司目前主要量產技術為50奈米製程，42奈米製程技術也計劃於民國九十九年第四季導入量產。未來生產成本可有效降低進而提升獲利能力，相信應可有效改善財務狀況。
- 3.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隨著DRAM產業景氣的復甦，本公司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將有助營運資金之充實。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並不因前述計畫未能依預期達成時而有所調整。

(三)重分類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培仁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59,300	-	0.998%	註一 2	-	子公司資金融通	-	-	-	註二	淨值50%(17,541,444千元) 但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總額為淨值40%(14,033,155千元)

註一：1.為有業務往來者。

2.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業務往來及關係人，淨值25%(8,770,722千元)；無業務往來及非關係人，淨值20%(7,016,578千元)。

註三：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千股或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107,885	100.00	107,885	註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5,265	100.00	45,265	註
"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0	-	100.00	-	註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	79,010	99.99	79,010	註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100.00	-	註
"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76,291	18,097,459	29.81	24,842,047	-
本公司	亞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9,785	1,425,225	50.00	1,425,225	-
"	補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	97,176	71.43	97,176	註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評價(損)益	期末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千股)	金額
本公司	補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5,000	100,000	-	-	-	-	(2,824)	5,000	97,176
"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	1,180,581	14,389,622	195,709	4,403,468	-	-	-	-	(註1) (695,631)	1,376,290	(註1) 18,097,459
													(註2)		

(註1)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含認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調整資本公積及其股權淨值增加數之金額。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8,050,058	26.98 %	O/A 60天~90天	-	-	3,800,991	32.50 %	(註1)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61,757	0.54 %	O/A 60天~90天	-	-	10,135	0.09 %	(註1)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282,371	7.65 %	O/A 180天	-	-	1,918,234	16.40 %	(註1)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695,105	5.68 %	O/A 60天~90天	-	-	360,851	3.09 %	(註1)
"	台塑勝高公司	台灣塑膠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38,066	1.62 %	O/A 60天	-	-	(60,706)	(0.76)%	-
"	南亞塑膠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240,086	1.64 %	次月15日前付款	-	-	(49,818)	(0.62)%	-
"	華亞科技(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1,410,304	77.79 %	月結60天	-	-	(3,597,200)	(44.77)%	-
"	福懋科技(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託外加工	(2,778,046)	-	月結60天	-	-	(976,965)	- %	(註2)

(註1)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期末應付表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3,800,991	4.83	-	-	772,228	-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1,918,234	2.05	-	-	715,548	-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360,851	8.21	-	-	227,197	-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四(二)及(十八)說明。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股 數 (千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Nany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美國	經營半導體產品之銷售業務	20,392	20,392	2	100.00%	107,885	(288)	(288)	註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Nany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laware)	美國	經營半導體產品之銷售業務	26,759	26,759	-	100.00%	45,265	12,103	12,103	註
"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175,348	175,348	480	100.00%	-	(9,044)	(9,044)	註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Nanya Technology (HK)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	經營半導體產品之銷售業務	66,271	66,271	20	99.99%	79,010	36,170	36,166	註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Nanya Technology Japan)	日本	經營半導體產品之銷售業務	20,161	20,161	1	100.00%	-	(18,099)	(18,099)	註
"	華亞科技(股)公司	桃園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22,631,382	18,227,914	1,376,291	29.81%	18,097,459	(3,370,966)	(766,218)	-
"	亞美科技(股)公司	桃園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1,697,850	1,697,850	169,785	50.00%	1,425,225	82,671	41,336	-
"	補丁科技(股)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產品設計	100,000	-	5,000	71.43%	97,176	(3,953)	(2,824)	註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Nanya Technology Europe, GmbH)	德國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30,056	30,056	-	100.00%	72,774	38,722	38,722	註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南亞科(上海)科技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31,794	31,342	-	100.00%	10,326	(1,546)	(1,546)	註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股)公司	桃園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143,966	120,825	9,018	0.20%	117,620	(3,370,966)	(6,654)	-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下列2~10依規定僅揭露本公司對其具控制力之子公司資訊。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票	母子公司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6,870	173,463	0.20	173,463	註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股票	關係企業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2,689	353,631	0.43	353,631	-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股)公司股票	同為南亞科技 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9,018	117,620	0.20	162,779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股票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	72,774	100.00	72,774	註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南亞科(上海)科技貿易 有限公司股票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0,326	100.00	10,326	註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8,050,058	100.00 %	-	-	-	3,800,991	100.00 %	註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1,757	100.00 %	-	-	-	10,135	100.00 %	註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282,371	100.00 %	-	-	-	1,918,234	100.00 %	註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95,105	100.00 %	-	-	-	360,851	100.00 %	註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南亞科(上海)科技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半導體相關設備等商品進出口	USD 985	註1	31,794 註2	-	-	31,794	100 %	(1,546) 註3	10,32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1,794	31,794	21,045,112 註4

註1：透過南亞科技香港公司轉投資。

註2：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美元對新台幣元匯率為USD1：NTD32.278

註3：係以其自結報表認列其損益。

註4：係以淨值百分之六十。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南亞科技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1	銷貨	8,050,058	比照一般條件	26.73 %
0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1	"	161,757	"	0.54 %
0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1	"	1,695,105	"	5.63 %
0	"	南亞科技上海公司	1	"	43,970	"	0.15 %
0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1	"	2,282,371	"	7.58 %
0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1	管理費用	301,837	"	1.00 %
0	"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3,800,991	"	2.86 %
0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1	"	10,135	"	0.01 %
0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1	"	360,851	"	0.27 %
0	"	南亞科技上海公司	1	"	22,283	"	0.02 %
0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1	"	1,918,234	O/A180天	1.44 %
0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1	應付費用	21,451	比照一般條件	0.02 %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南亞科技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1	銷 貨	2,431,849	比照一般條件	17.26 %
0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1	"	238,704	"	1.69 %
0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1	"	623,244	"	4.42 %
0	"	南亞科技上海公司	1	"	17,915	"	0.13 %
0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1	"	1,215,022	"	8.63 %
0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1	管理費用	132,713	"	0.94 %
0	"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985,965	"	0.87 %
0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1	"	83,372	"	0.07 %
0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1	"	187,443	"	0.17 %
0	"	南亞科技上海公司	1	"	10,859	"	0.01 %
0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1	"	1,162,033	O/A180天	1.03 %
0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1	應付費用	20,657	比照一般條件	0.0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售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